

立法會 CB(2)1651/09-10(25)號文件
(只備中文本)
LC Paper No. CB(2)1651/09-10(25)
(Chinese version only)

2012 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建議方案小組委員會，

各委員：

您們好！

有一次，我在河邊散步，十分難得地看到不被污染的河水，頗為清澈，我看到小河上有不同類型的小魚在遊，雖然不知道它們是什麼魚，但看到它們群聚在一起，優悠地向前遊去，我頓然有所感觸 – 如果我們這個社會大家都能這樣和諧共處，這有多好！

目前，對政制的爭論都集中在一個普選的時間表問題上，包括是否取消功能組別。

大家其實都是在同一條跑道上向前跑的，祇是一個希望加快步伐，爭取早些抵達終點；另一個則認為要按照自己實際能量去做，否則會變成欲速不達，反而害事。

我個人認為，既然都是在同一條跑道上向前跑，這實際上已經有了基本共識。

功能組別一定要取消，這是我們發展的方向，也是我們對民主追求的一個目標。功能組別的存在，是一個過度性的做法，也是現階段我們需要它發揮這樣的功能。它之所以稱為“功能組別”，本身就說明問題了。當人們的民主意識成熟了，那時候所謂功能組別自然會被淘汰，就因為它已經完成了它的功能。

現階段取消功能組別的話，我擔心會變成好心做壞事。

我們都熟悉一句話，叫做“強扭的瓜不甜”，也熟悉另一句話，叫做“瓜熟蒂落”。眼前這個瓜，看來還要一段日子才能真正成熟！

多謝各位！

徐小明
董事長
徐小明製作有限公司
演藝文化體育